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10045



5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6號7樓之6

地址：10634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

聯絡人：陳珏如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31

傳真：02-27849253

電子郵件：A111256@nh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免疫學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1067001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有關治療全身性自體免疫疾病生物製劑之使用注意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說明：

- 一、有關治療全身性自體免疫疾病生物製劑包括Etanercept(如Enbrel); adalimumab (如Humira) ;golimumab (如Simponi) ; abatacept (如Orencia) ; tocilizumab (如Actemra) ; tofacitinib (如Xeljanz) ; infliximab等之仿單皆有加註警語，使用此類藥品可能造成B型肝炎病毒再活化，另本藥品給付規定第8節免疫製劑8.2.4.亦載明「使用本類藥品之醫事機構應注意監測病患用藥後之不良反應及可能發生的重大安全事件(如肺結核及病毒性肝炎)」。
- 二、為落實病患用藥安全，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使用此類藥品時應詳閱健保藥品給付規定及藥品仿單，並監測病患用藥後之不良反應及可能發生的重大安全事件。

正本：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風濕病醫學會、中華民國免疫學會、臺灣皮膚科醫學會、臺灣兒科醫學會、台灣過敏氣喘暨臨床免疫醫學會、台灣消化系醫學會

署長李伯璋